

加强家庭教育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建议项目科研经费使

用信息公开一览表

项目承担单位： 宁波开放大学

填表人： 林志标

填表时间： 2023 年 9 月 22 日

立 项 信 息	项目名称	加强家庭教育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建议				
	立项部门	宁波市哲社规划课题	立项文号	甬哲社科办(2023)9号		
	实施期限	2023年6月	至	2023年12月		
	项目负责人 及课题组成员	姓名	职称	工作单位		承担任务
		林志标	副教授	宁波开放大学		统筹实施
	经费总额	1.5万元	其中： 财政拨款	1.5万元	其他经费 来源及金额	
	经费预算	设备费		0.2万元	材料费	0.2万元
		测试化验加工费		万元	燃料动力费	万元
		差旅费（汽油费、过路费 限15%）		万元	会议费	万元
		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 （限20%）		万元	劳务费（限 20%）	万元
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 /知识产权事务费		0.8万元	专家咨询费 （限20%）	0.3万元		
管理费		万元				
过 程 信 息	经费到位情况	已拨入	万元	未拨入	万元	
	阶段性成果					
	科研经费 支出情况	设备费		万元	材料费	万元
		测试化验加工费		万元	燃料动力费	万元
		差旅费		万元	会议费	万元
		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		万元	劳务费	万元
		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 /知识产权事务费		万元	专家咨询费	万元
管理费		万元	外协费拨出	万元		
大额设备、材料名 称和价格						
结 题 验 收 信 息	获得标志性成果	决策建议稿				
	经费结算情况					
	验收时间		验收组织单位			
	验收组成员					
	结题验收意见					

注： 涉及商业秘密的，单位、项目名称等敏感关键词可用“*”替代。